湖北省信息学会文件

鄂信会文〔2025〕1号

关于组织申报2023-2024年度湖北省科技信息成果奖的通知

各会员及有关单位:

为促进全省科技信息事业健康发展，激励全省科技信息工作者多出成果、出好成果，助力全省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高地、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战略支点取得新成效，根据《湖北省科技情报成果奖励暂行办法》有关精神，湖北省信息学会拟于近期组织开展2023-2024年度全省科技信息成果奖评选表彰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在2023年至2024年间完成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组织验收、鉴定的科技信息成果，完成时间截至2024年底。

2. 成果领域主要包括：科技信息搜集加工、科技信息传递报道、科技信息开发服务、科技信息分析研究、科技信息技术设计与应用、科技信息理论方法、科技信息工作管理以及科技期刊研究与应用等。

3. 成果主要形式包括：各级部门立项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专/译著、论文、有较大影响的研究报告（规划）；有较显著社效应的信息（情报）咨询服务活动；有较大影响面的声像、展览、平台及情报资源建设等科技情报传播、普及成果。

4. 湖北省科技信息成果奖属全省行业级科技成果奖励，已获得高于本奖励级别的成果，不在本奖励申报范围。

二、组织管理

1. 评审程序：各会员单位及会员个人自愿申报，省信息学会秘书处组织资格审查及专家评审，评审结果发文公布并予以表彰。

2. 表彰形式：科技信息成果奖设置特等奖（或空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等次，颁发获奖成果证书。

三、申报材料

申报科技信息成果奖需提交："湖北省科技信息成果奖申报表"（附件）一式 2 份、成果证明材料原件 1 份或复印件 1 份（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非论文类的证明材料应附有专家对成果鉴定或验收的评审鉴定意见，成果社会效益应附上应用单位盖有

公章的证明文件以及被采纳、应用具体情况的文字材料，或县处级以上领导所签批文字的复印件，经济效益的证明材料应加盖推荐单位财务专用章。

四、其他说明及要求

1. 本次评审免收评审费，相关材料可现场送交或邮寄。

2. 本奖项受理对象为湖北省信息学会会员单位或由湖北省信息学会理事签字推荐的非会员单位。

3. 材料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22 日。省信息学会秘书处承担材料受理、资格审查等具体组织工作，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门玉英　胡文芳

电　话：027-87837216；027-87717710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 2 号 湖北科教大厦 D 座 11 楼 1109、1102 室

邮　箱：hbsxxxh@163.com

附件：湖北省科技信息成果奖申报表

湖北省信息学会

2025 年 7 月 24 日

附件：

湖北省科技信息成果奖申报表

编号:

<table>
<tr><td>成果名称</td><td colspan="2"></td><td>成果
形式</td><td></td></tr>
<tr><td>完成单位</td><td colspan="4"></td></tr>
<tr><td>主要完成者
（限 10 人以内）</td><td colspan="4"></td></tr>
<tr><td>项目研究
起止时间（论文发表时间）</td><td colspan="2"></td><td>验收(鉴定)时间</td><td></td></tr>
<tr><td>任务来源及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5">项目的简要内容及水平</td></tr>
</table>

注：1、成果的表现形式可分为研究报告、论著（文）等。

2、如果研究项目不是上级下达的课题，请在“任务来源”栏中填写“自选”

附件目录	
所在会员单位推荐（或理事签字推荐）	单位盖章（或理事签字）： 年　　月　　日
省级评委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